

##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雅雯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25108

傳真：04-22559032

電子信箱：yawen061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文源字第11400068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330000E\_1140006813\_ATTACH1.pdf、  
387330000E\_1140006813\_ATTACH2.jpg、387330000E\_1140006813\_ATTACH3.jpg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主辦「永續的0文化創意產業淨零減碳路徑  
展」臺中場次及高雄場次電子海報各1式，請協助轉知轄  
內機關(構)、學校及藝文團體蒞臨觀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文化部114年3月31日文綜字第1143008962號書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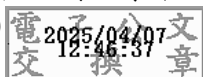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有關臺中展覽場次及展期，摘要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4月12日至4月27日；週二至週日上午11時至  
下午5時(週一休館)。

(二)地點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藝文展覽館CD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水利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、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

副本：臺中文創輔導平台(首傑藝術事業有限公司)(含附件)、本局文化資源科(含附件)



終身教育科 收文:114/04/07



041140030735 有附件